

证券代码：300994

证券简称：久祺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2-022

久祺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久祺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（以下简称“财政部”）会计司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的有关规定，自2021年1月1日起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从“销售费用”重分类至“营业成本”，并追溯调整2020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。本次变更会计政策预计不会对财务报告产生重大影响。

一、会计政策变更概述

（一）变更原因

2021年11月2日，财政部会计司发布关于企业会计准则相关实施问答，明确规定：“通常情况下，企业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、为了履行客户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活动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，相关运输成本应当作为合同履约成本，采用与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。该合同履约成本应当在确认商品或服务收入时结转计入‘主营业务成本’或‘其他业务成本’科目，并在利润表‘营业成本’项目中列示”。

（二）变更日期

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。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，且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的会计处理，对上年同期数进行追溯调整。

（三）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，公司将相关运输成本在“销售费用”项目中列示。

（四）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

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，公司按照财政部会计司相关实施问答的规定，将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在“营业成本”项目中列示。

二、具体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

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，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，公司将其自“销售费用”重分类至“营业成本”。

（二）对公司主要影响

1、将为履行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在“营业成本”项目中进行列示，预计将对于公司“毛利率”等财务指标产生影响，对于财务报表及其他重要财务指标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2、公司将追溯调整2020年财务报表相关科目，具体调整如下：

变更的内容和原因	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	影响金额（元）	
		2020年度	
		合并报表	母公司
针对发生在商品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，且为履行客户销售合同而发生的运输成本，将其自销售费用全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。	销售费用	-89860870.70	-22749750.75
	营业成本	89860870.70	22749750.75

特此公告。

久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3日